

荆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荆政办发〔2021〕20号

荆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五年行动方案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荆州开发区，纪南文旅区，荆州高新区，
市政府有关部门：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五年行动方案(2021—
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1年11月7日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五年行动方案 (2021—2025年)

现代物流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建设荆州市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有利于降低企业流通成本、承接产业转移、提升城市能级、增强区域竞争力、支撑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設，更好地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根据《荆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精神，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创新驱动、转型升级、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的发展思路，以支撑主导产业和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聚焦“强基础、筑平台、降成本、提效能、扩能级、聚产业”六大重点，实施“核心枢纽集聚、物流主体提升、多式联运示范、专业物流赋能”四大工程，建成立足荆州、服务“宜荆荆恩”和两湖平原、辐射长江流域和纵深腹地的长江中游多式联运节点、大宗商品集散中心、集装箱枢纽港口、国家冷链物流交易基地和港口物流枢纽承载城市。

二、建设目标

物流功能显著增强。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国家级煤炭储配基地、制造业供应链物流等重大项目聚集效应更加凸显，多式

联运、大宗货物、冷链物流、跨境电商、两业融合等物流功能显著增强。引进 1—2 家全国网络型物流头部企业，培育壮大 1—2 家本地铁水联运经营企业，组建 1—2 家跨行业、跨区域物流联盟，开通或加密荆州直达东部沿海航线 2—3 条。物流管理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更加完善。

物流布局显著优化。完善现代物流“通道+枢纽+网络”布局规划，加快构建以长江黄金水道和浩吉重载铁路为主轴，铁水联运大宗商品物流基地、集装箱物流基地、制造业供应链物流基地、农产品物流交易基地、综合保税区外贸物流基地为核心的骨干物流体系。建成国家级物流园区 1 个、省级重点物流园区 2 个以上，县（市）建有现代化公共型物流园区，工业企业集中、农副产品丰富的重点乡（镇）建有差异性特色化物流园。

物流能级显著提升。全市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值下降至 12% 左右，力争比全省平均水平低 1 个百分点、比两湖平原城市平均水平低 2 个百分点。港口集装箱量翻 3 倍，突破 30 万标箱；货物吞吐量翻 2 倍，突破 7000 万吨；快递业务量翻 2 倍，突破 2 亿件；冷链物流突破 200 万吨；社会物流总额突破 5000 亿元，物流增加值突破 200 亿元。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核心枢纽集聚工程。

1. 打造铁水联运大宗商品物流基地。以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为核心，打造煤炭储配运物流基地。以江陵经济开发区综合码头为枢纽，打造粮油、农资等农产品和其他大宗商品的综

合物流基地。以浩吉铁路江陵站货场物流基地为依托，谋划建设江陵现代物流产业园，大力发展战略新能源新材料集疏运一体化物流体系。（牵头单位：江陵县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荆州港务集团）

2. 打造集装箱物流基地。以盐卡港区及配套综合物流园为依托，松滋车阳河作业区为补充，加快完善中转集拼、堆存配送、货物代理等集装箱物流体系。加大盐卡港至上海洋山港、江苏太仓港等航线开行密度，完善区域性喂给支线网络，开展三峡翻坝运输替代物流，服务鄂中南以及西北地区高附加值产品的物流需求，提升港口物流枢纽地位。（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商务局、荆州海关、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市地方铁路公司）

3. 打造制造业供应链物流基地。以荆州开发区智慧物流产业园、沙市区华中（荆州）综合物流园为依托，打造制造业供应链物流基地。引导制造业物流社会化、专业化、精益化，引导工业园、产业园等工业集聚区共建共享共用物流服务体系，为“白色家电”、汽车零部件、纸业包装、新能源新材料、婴童服装等产业提供全流程定制物流服务，对于年产值超过 50 亿元或者年销售额超过 10 亿元规模的大中型工业企业，提供“一对一”定制化物流服务解决方案。（牵头单位：荆州开发区管委会，沙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经信局、市商务局）

4. 打造农产品交易物流基地。以荆州高新区农产品交易中心为依托，打造农产品物流基地。加快建设农产品特色小镇、淡

水产品交易市场、农资农机批发市场、智慧冷链产业园，申报创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引导供销企业与超市、农资配送中心、专业大户、农村合作社等建立稳定业务关系，发展产运销一体化的物流供应链服务，逐步形成汇通全国的农产品流通大格局。（牵头单位：荆州高新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供销社）

5. 打造综合保税区外贸物流基地。以荆州综合保税区为依托，围绕国家级加工贸易产业园，加快构建跨境电商、保税物流等外向型物流体系，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口岸开放新格局。推广自由贸易实验区海关监管创新制度，优化高效便捷口岸通关环境，拓展粮食、肉类等口岸功能。以建设“铁水联运”示范工程为契机，推动疏港铁路建设，建设长江中游铁矿石贸易物流基地。（牵头单位：荆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国资委；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经信局、荆州海关、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

（二）实施物流主体提升工程。

6. 提升物流企业能级。加大现代物流头部企业招商引资力度，瞄准物流 50 强和 5A 级以上物流和供应链管理企业，开展精准招商。支持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等企业开展全程物流业务，支持本土物流企业向外延伸物流服务网络，培育 3A 及以上本土物流骨干企业 10 家。（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招商中心、市经信局、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

7. 提升物流园区功能。提升物流园区与铁路、港口、高速公路和城市主干道的衔接，推动建设一批专用铁路、公路引入园区项目，提高客货流集散能力和转运分拨效率。引导支持物流园区向上下游延伸服务链条，推进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和运输组织流程优化，提升增值服务功能，完善物流金融服务体系，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物流金融服务。积极发展特色鲜明、优势突出、错位发展的现代化物流园区，促进城市配送、冷链物流、快递物流、制造业物流、跨境电商物流、危险品物流等重点物流业态集聚发展，形成物流产业与优势产业联动发展新格局。（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地方金融局、荆州银保监分局、人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8. 提升物流智能水平。以政府为主导，推动物流信息整合，加快建设全市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实现“宜荆荆恩”城市群等区域间物流信息交换、共享与开放。深度挖掘物流数据增值业务，推进“互联网+”车货匹配，进一步优化企业间货源组织和运力调配，促进物流进出、淡旺需求结合，为企业间货运组织和调配提供稳定货源保障。鼓励物流园区推广使用自动识别、电子数据交换、可视化、货物跟踪、智能交通、物联网等先进技术的物流设施和装备。支持物流园区开展网络货运经营和甩挂运输，积极培育本地网络货运品牌企业1—3家。（牵头单位：市政务数据局、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荆州港务集团）

（三）实施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9. 构建多式联运疏运体系。构筑“四纵二横一支”干线铁路网，推动松滋港区车阳河作业区、中心城区木沉渊作业区、公安港区、江陵滨江新区等集疏运铁路建设；推动浩吉铁路新增装卸线以及集装箱装车线，提高返程货物装配能力。推动实施长江荆州段4.5米深水航道整治，推进内荆河航道、松西河航道疏浚建设，适时启动松虎河航道建设，畅通内河航道体系。完善“七纵三横一环”高速公路网，推动武松高速荆州段、李埠长江公铁大桥、观音寺长江大桥等项目建设，实施荆州开发区至江陵港区等一批疏港公路，提升与周边省、市联通水平。不断拓展荆州沙市机场客货市场和航线资源。（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责任单位：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荆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 构建多式联运品牌线路。以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荆州煤炭港务有限公司为主体，培育多式联运承运人。依托大宗散货码头和铁水联运大通道，打造“北煤南运”“南货北上”大宗铁水联运品牌线路，申报创建第四批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依托盐卡港区、车阳河作业区开展集装箱铁水联运、水水中转、江海联运和“散改集”运输，打造集装箱多式联运品牌线路。争取国铁集团在地方铁路支线建设、运价优惠、运力调度等方面的支持，促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实现“一单到底、一票结算”联运服务。依托荆州沙市机场，开通客机腹仓货运服务，完善集散、仓储、配送等地面物流网络，积极探索全货机航空运输业务。（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荆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1. 构建多式联运区域联盟。加强“宜荆荆恩”城市群、洞庭湖生态经济圈物流区域协作，共同打造物流一体化示范区。深入参与全省港口资源整合，推进港口联动发展，做大做强盐卡、江陵、车阳河港区，实现多港出海，提高荆州港的组货集货能力和区域辐射范围。推动武汉、宜昌、襄阳等中欧班列始发城市在荆州设立组货点，探索纳入中欧（荆州）始发班列，融入中欧班列发展体系。（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荆州港务集团、荆州地方铁路公司）

（四）实施专业物流赋能工程。

12. 大力发展电商物流。积极引进大型电商、快递公司在荆州设立区域物流中心，创建“中国快递示范城市”。围绕农副产品、婴童服装等本土特色电商企业，鼓励建立跨境寄递商业联合体。推进邮政快递业“两进一出”（进厂、进村、出海）工程，打造“一县一品”电子商务品牌。（牵头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

13. 大力发展城市配送。推动组建城市配送企业联盟，搭建城市共同配送服务平台。推动城区分拣中心、末端网点等功能性配送设施建设，推广统仓共配、集中配送、夜间配送等城配模式，推动社区、学校、商业区、企事业单位建立快递公共取送点，建设智能投递设施。支持城市物流配送企业智能绿色发展，进一步规范城市配送车辆标准，简化从事生活必需品、鲜活农产品、药

品等配送车辆许可审批程序，出台新能源物流车辆从事城市配送的差异化通行措施。（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商务局、市城管执法委）

14. 大力发展农村物流。加快完善县（市）物流中心、乡（镇）配送中心、村级配送点等三级农村物流体系，打造快递电商、普惠邮政、农村客运、农资下乡与农产品进城等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快递企业通过设立站点、快快合作、交邮合作、邮快合作等模式完善农村双向寄递服务网络。（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

15. 稳妥发展危化品物流。优化港口危货作业区域布局，完善盐卡港第8、9类危货功能，加快江陵石化、观音寺、松滋车阳河危化码头建设，同步将观音寺作业区后方陆域打造成荆州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集散基地。研究推进与相关园区配套的危险化学品运输专用通道、集中停车场、集中洗罐洗舱场地场所建设。（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支持政策

（一）支持多式联运发展。

1. 支持航运企业以荆州港（盐卡港区）为节点开展集装箱“水水联运”，按照20英尺重箱100元的标准、40英尺重箱160元的标准予以补贴。

2. 支持航运企业以荆州港（盐卡港区）为始发港开通集装

箱航线，对往返上海港按照每航次 10 万元的标准予以补贴（本政策实行后，市商务部门“直航上海”航线补贴政策取消）；对往返城陵矶港按照每航次 0.6 万元的标准予以补贴；对往返荆州市各县（市、区）集装箱码头按照每航次 0.3 万元的标准予以补贴。

3. 对以荆州港（盐卡港区）为节点开展集装箱铁水联运的物流企业，根据实际完成载货标准重箱量结合铁路运输里程予以补贴。按铁路运输距离 800 公里（含）以上、500 公里（含）至 800 公里、150 公里（含）至 500 公里、150 公里以内，分别按每标准重箱 1000 元、800 元、600 元、400 元的标准予以补贴。

（二）支持物流企业做大做强。

1. 对物流企业将区域总部注册地、缴税地由外迁入我市城区，年实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总额达 300 万元（含）以上的，以该企业对地方经济的贡献，自开始纳税之日起连续 8 个年度，前 5 年参照地方财政受益额按 80% 给予奖励，后 3 年按 50% 给予奖励。

2. 对符合物流发展规划并入驻公共物流园区的企业，营业收入首次达到 1 亿元且入库税金达 500 万元的物流企业（独立法人），参照当年该企业对地方经济的贡献，不超过地方财政受益额的 20% 实施一次性奖励，最高可获得 200 万元支持。

3. 对新晋升国家 3A、4A、5A 级的物流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30 万、50 万元一次性奖励。

4. 对全国性品牌快递企业在荆州设立跨市级区域性快件分

拨中心的，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

5. 对市场主体投资建设全市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纳入“数字荆州”平台管理，并为其他企业提供开放式接入服务的，按项目投资额的 8% 给予一次性奖补，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三）落实税收土地支持政策。

1. 落实交通运输行业及农产品等货物实行增值税降税，物流企业自用或者租用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半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货物运输企业货物运输收入、仓储保管企业的仓储保管收入印花税下调等政策。

2. 对农产品批发市场或直接用于物资储备、中转、配送、分销作业、运输装卸以及相应附属设施的物流用地（具有物资批发、零售等市场交易功能的用地除外），按项目所在地工业用地最低标准确定出让底价。鼓励通过“先租后让”“弹性出让”等多种方式向物流企业供应土地。

设立物流发展专项资金，根据资金额度和支持项目，出台配套实施细则，细化申报程序、考核机制、补贴发放、分担办法及退出机制等。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理顺物流业管理体制，成立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领导小组。筹备组建荆州市物流发展机构，统筹负责全市物流业发展的规划制定、政策研究、项目推进、运行监测、统计考核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暂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待市物流发展局正式组建后，对机构和职责作相应调

整。(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委编办)

(二) 强化规划引领。编制《荆州市现代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统筹现代物流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相衔接，保障物流基础设施发展需求。引导新上项目使用存量建设用地，通过土地置换、功能转换、政策激励、市场化退出等方式引导中小物流企业入驻公共物流园区。(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国资委、市经信局)

(三) 强化基础工作。按照《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制度》，建立荆州物流抽样调查和统计核算体系，完善物流统计制度，健全物流运行分析监测制度，以大型工业企业、物流企业、物流园区为重点，开展物流运行监测评估，及时研判物流业发展重大问题。建立年度评估考核机制，跟踪评价行动计划的完成进度和实施效果，统筹利用评价结果。(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统计局、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

附件：1.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领导小组名单
2.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十大重点工程”
项目表

附件 1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 领导小组名单

为加快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市政府决定成立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	周志红	市长
副组长：	刘辉文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李 敢	副市长
成 员：	李 义	市政府副秘书长
	赵吉俊	市政府副秘书长
	张青松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招商中心主任
	李静芹	市发改委主任
	黄林强	市经信局局长
	杨德智	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项一峰	市财政局局长
	冯 斌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
	汤光华	市住建局局长
	杨 冰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黄 君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 炜	市商务局局长
	杨从国	市应急局局长

程 军	市政府国资委主任
李启斌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杨征明	市统计局局长
施金方	市政务数据局局长
别少波	市供销社主任
雷 浩	市税务局局长
李华平	市邮政管理局局长
张远重	荆州区代区长
秦 军	沙市区代区长
李先刚	江陵县代县长
汪 卫	松滋市代市长
刘春霞	公安县县长
付 勇	石首市代市长
聂良平	监利市市长
林继军	洪湖市代市长
陈明宇	荆州开发区管委会主任
李 平	荆州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市物流发展局成立后机构和职责做相应调整），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发改、交通、经信、农业农村、商务部门主要负责人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下设三个工作专班：

一、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专班。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领导小

组相关成员单位配合，负责推进物流通道、物流园区、物流体系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协同解决规划、土地、资金等问题。

二、物流营商环境优化专班。由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牵头，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配合，负责推进物流企业运营、物流招商引资、行政审批及涉企收费等各类企业反映的物流营商环境问题。

三、专业物流推进服务专班。由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牵头，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配合，负责解决大型工业企业、商贸企业、大宗农产品生产基地的较大规模物流需求，提供解决方案。

各县（市、区）也要相应成立物流发展领导小组，做好区域内物流发展统筹协调工作。

附件 2

荆州市建设区域性现代物流中心“十大重点工程”项目表

层级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项目性质	建设期限	占地预估(亩)	投资规模(亿元)	备注
市级重点项目	1	制造业供应链基地	华中（荆州）物流园 荆州开发区智慧物流产业园	沙市区 荆州区	建设邮政快递、快运物流、供应链物流、电商物流、智能物流等功能区，打造集生产性服务业、城市配送、邮政快递等于一体的现代物流园	新建	2020-2024	1200	35	供应链物流体系核心枢纽，申报国家物流园区政策
	2	农产品物流交易中心		荆州区	建设电商物流、快运转运、智能仓储供应链基地	续建	2021-2025	800	30	
	3	江陵大宗商品物流基地	江陵石化现(期) 货交易平台 江陵经济开发区综合物流基地	江陵县 江陵县	建设农副产品、淡水产品、农资农机市场交易、冷链物流聚集区。以智慧云仓、电商物流为重点，建设农产品交易物流中心，建设散货泊位、陆域堆场、铁路专用线等设施，发展煤炭物流配送、应急储配、煤炭加工及煤炭交易功能	新建 续建 (二期 储备)	2019-2025 2021-2023	800 1730	80 68	农产品冷链物流核心枢纽，申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国家级煤炭储配运基地，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4	荆州综合保税区		荆州区	建设5个3000吨级石化码头及34万方仓储，以及石化产品交易平台 江陵经济开发区综合码头及华中粮油贸易仓储物流平台	扩建	2022-2025	300	3	口岸物流体系核心枢纽
					建设报税加工、报税物流、报税服务等功能设施，建成口岸型物流园区	新建	2021-2025	300	8	

层级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内容	项目性质	建设期限	占地预估(亩)	投资规模(亿元)	备注
县市 （区） 级重 点 项 目	5	观音寺危化作业和仓储物流项目	荆州区	建设5个3000吨级油品泊位、2个3000吨级化工泊位、2个LNG加注泊位，以及荆州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集散基地	新建	2021-2025	600	30	
	6	监利物流中心	监利市	建设以农产品物流仓储、冷链物流、区域配送和电商物流为重点的物流体系	新建	2019-2022	300	3	
	7	洪湖新堤临港现代物流产业园	洪湖市	建设大宗商品贸易、仓储配送、物流报税、多式联运、冷链物流服务平台	新建	2021-2024	600	3.8	
	8	公安县多式联运综合物流园	公安县	发展大宗散货中转物流，实现大宗散货的公铁水联运及集散	新建	2021-2025	600	5	
	9	松滋市港铁物流园	松滋市	车阳河枢纽港多式联运配套工程	新建	2021-2023	300	6	
	10	物流公共信息平台	市政务数据局	建设提供供需信息、物流动态的公共信息平台	新建	2021-2022		0.5	
	合计						7730	275.3	

抄送：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荆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印发
